

证券代码：871527

证券简称：ST 创盈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浙江创盈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追认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浙江创盈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南千港贸易有限公司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,000,000.00 元，注册地址为中国（湖南）自由贸易试验区岳阳片区综合保税 CCTC 保税大厦 12 楼 1209 室。

目前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千港贸易有限公司已完成设立登记手续，并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取得岳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城陵矶新港区分局下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主要登记信息如下：

- 1、公司名称：湖南千港贸易有限公司
 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30600MA7LGHRF7M
 - 3、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 - 4、住所：中国（湖南）自由贸易试验区岳阳片区综合保税 CCTC 保税大厦 12 楼 1209 室
 - 5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2000.00 万元
 - 6、法定代表人：董嘉良
 - 7、成立日期：2022 年 03 月 31 日
- 经营期限：2022 年 03 月 31 日至长期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建筑材料销售；供应链管理服务；水泥制品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选矿；五金产品批发；轻质建筑材料销售；煤炭及制品销售；电子

产品销售；国内货物运输代理；普通货物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）；机械设备销售；机械设备租赁；货物进出口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、未限制的经营活动）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》：“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”

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系设立子公司，故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公司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给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本议案未涉及关联关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）

（一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等非货币出资方式。

（二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湖南千港贸易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中国（湖南）自由贸易试验区岳阳片区综合保税 CCTC 保税大厦 12 楼 1209 室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建筑材料销售；供应链管理服务；水泥制品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选矿；五金产品批发；轻质建筑材料销售；煤炭及制品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国内货物运输代理；普通货物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）；机械设备销售；机械设备租赁；货物进出口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、未限制的经营活动）。

公司及各投资人、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浙江创盈光电股份有限公司	20,000,000.00	货币资金	认缴	100.00%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根据公司发展战略，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南千港贸易有限公司，注册地为中国（湖南）自由贸易试验区岳阳片区综合保税 CCTC 保税大厦 12 楼 1209 室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，占总投资 100%。主要经营建筑材料销售；供应链管理服务；水泥制品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选矿；五金产品批发；轻质建筑材料销售；煤炭及制品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国内货物运输代理；普通货物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）；机械设备销售；机械设备租赁；货物进出口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、未限制的经营活动）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投资基于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考虑,充分利用公司资源对外进行投资,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竞争力,为公司长期发展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,对公司长远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合法合规,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,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,但是在市场拓展、经营管理子公司的内部控制等方面存在一定的风险,公司将完善各项内控制度,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,组织专业的经营团队,以不断适应业务需要及市场变化,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可能发生的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对外投资子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形,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能力,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积极意义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浙江创盈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湖南千港贸易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》

浙江创盈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25日